

本溪闫家沟石灰石矿有限公司(熔剂用石灰岩)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

评审意见

2023年11月21日，受自然资源局的委托，本溪市矿产资源咨询服务中心组织有关专家，对《本溪闫家沟石灰石矿有限公司(熔剂用石灰岩)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进行了评审。专家组听取了申请人的汇报，并进行了认真的质询与评议，审阅了报告和相关附件，形成了具体评审意见：

1. 《方案》编制依据充分，评估区范围合理，评估精度级别划分准确。
2. 矿山基本情况表述满足编制《方案》要求。
3.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合理。
4.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合理。
5.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可行。
6. 工程布置可行，经费估算和年度进度安排合理，保障措施完善，公众参与过程完整。
7. 附图和附件规范

修改建议：

1. 缺少拟损毁土地面积汇总及矿山总损毁面积汇总；
2. 坑底保留坑塘水面是否合适；

3. 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结果及复垦方向；
4. 种植乔木也应该有施肥，进行土壤改良，培肥工程；
5. 补充现状无人机影像图；
6. 固体废物的处理情况及矿山内扬尘处理情况；
7. 工程部署图建议补充危岩清理措施；
8. 损毁预测图建议补充拟损毁范围；
9. 补充近期 5 年的工程部署图。

综上，《方案》编制符合原国土资源部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》的要求，根据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，编制单位进行了补充完善，予以通过。

主审专家：

2023 年 12 月 11 日